行政机关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流程图

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拟作出前陈述申辩听证程序完毕

涉及重大国家利益和公共利益的

案件情况复杂或者社会影响较大的

需经听证程序作出决定的

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法制审核的

重大执法决定拟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工作部门或法律、法规授权组织作出的。承办案件的机关(机构)在作出执法决定前送

政府法制部门(本部门法制机构)进行审核。未经审核不得作出决定。

各级法制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核（情况复杂的可延长2个工作日；需经复核的，复核时间不超过3个工作日），并制作法制审核意见书。

部门法制机构主管领导审批法制审核意见书

对复核意见有异议的， 自收到复核意见之日

经审核认为超越本机关执法权限的，移送有权机关处理。

审核通过的，由承办部门开展集体讨论、办理各类决定审批。

审核未通过 的，不得作出重 大执法决定。补 充相关材料或调 查后经主管领导 审批可提交复核。

起 2 个 工作日 内提请 本机关 集体讨 论决定。

重大 重大



行政 行政

处罚 许可

决定 决定